

永德公路分局

永路分函（2021）11 号

永德公路分局关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永德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第 95002 号提案答复函

尊敬的板红星委员：

您好！您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永德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提出的《关于解决二级路建筑控制区被占用的建议》（第 95002 号）已交由我分局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1、根据《公路法》相关规定，在公路建筑控制区范围内明确道路两边的界限。在界限范围内设置标志物，或在道路边界范围内种植树木花草，现永德公路分局已经对国道 219 线永康至德党路段采取道路两边种植树木及花草施工项目，及时保护好路产路权。

2、永德公路分局将在职能职责范围内配合好各相关部门，严格按照规定划定公路建筑控制区范围，规范程序，严格执行公路两侧建筑审批制度。

3、因永德公路分局没有道路两边红线控制区范围内非法侵占的执法权力，建议加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加大执法力度，减少存量。相关部门要相互支持、密切配合、通力协作、各负其责、各司其职扎实做好全县公路建筑控制区的管理工作。

附件：1.政协提案情况统计表

2.提案面商登记表

3.提案征询意见表



(联系人及电话：李正云；13988335530)

永德县人民政府2021年度办理政协提案情况统计表

承办单位: (签章)

办理政协提案总数 (件)		1						
承办 (件)		1		协办 (件)	0	转办 (件)	0	
承办件 办理 结果	A 类 (解决或 采纳的) (件)	B 类 (列入计划 拟解决的) (件)		1	C 类 (受法律、 政策等限制 不能解决留 作参考的) (件)			
办理 方式	走访面商 (人次)		3	电话联系 (人次)	3	其他 (人次)		
反馈 情况	满意 (件)	基本满意 (件)			不满意 (件)		不反馈 (件)	

填报人: 

联系电话: 0883-521117

提案面商登记表

提案 第 95002 号

案由	关于解决二级路建筑控制区被占用的建议						
承办 科室	承德 公路 分局	经办人	李正云	职务	党委书记	电话	1598833530
面 商 情 况	承德公路分局党委书记李正云、综治办主任高刚与提案人在政协四楼会议室进行座谈面商： 公路分局近年来向上级积极争取各方面项目来不断完善公路产权的界定与维护，例如公路红线的绿化、美化、边城防护等，因承德公路分局没有道路两边红线控制区范围内非法占用的执法权力，建议加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加大执法力度，各相关部门密切协作，各司其职扎实做好全县公路建筑控制区的管理。						
委员 签署 意见	无 杨红景 2021.10.13						

委员：板红星

为加强各位委员对我单位办理政协提案工作的监督，提高办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现随答复函一并将此征询意见表呈送给您，请您对所办理案件的答复及办理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永德县

（单位签章）办理政协委员提案征询意见表

案由	政协永德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提案关于解决二级路建筑控制区被占用的建议					
提案编号	95002			收到日期	2021年8月18日	
对办理结果意见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办理结果类别	A		B		C	
建议和要求	无					
委员姓名	板红星		联系电话	15087857269		

填表说明：1.此表由提案人自己填写；2.案由：填案件名称；3.收到日期：填提案人收到答复文件的日期；4.办理结果意见：选择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中的其中一项；5.办理结果类别：选择A、B、C中的其中一项；6.此表填写好复印后加盖承办单位公章，统一由承办单位收取与答复文件一并交县政协办公室、县人民政府督查室、县政协提案委各1份，承办单位存档1份。